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葉昕語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654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500396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114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教師增能研習「HiTeach 教學應用」時間異動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5年4月27日桃教資字第1150037437號函續辦。

二、旨揭課程之「協作與AI評分教學實踐全攻略（HiTeach 教學應用）」時間調整為115年5月2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，共3小時，相關訊息摘錄如下：

（一）日期及時間：115年5月2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，共3小時。

（二）線上研習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jgr-owud-xge>。

（三）活動編號：G00020-260400011。

（四）講師：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林欣玫老師。

（五）課程內容：協作功能與教學課例介紹、智慧評分功能與課例介紹、AI評分與分析介紹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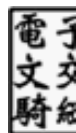
教務處

115/05/05 07:34



1150003226

無附件

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